東南科技大學進修部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

一、進修部畢業生學位證書領取時間及方式:

111年7月6日(三)後教務處聯合辦公室暑期上班時間(註)

領取方式	地點	應辦事項
親自	教務處聯合辦公室	1.完成離校手續。
領取	(中山樓1樓104室)	2.繳交證件:學生證。
委託他 人領取	教務處聯合辦公室 (中山樓1樓104室)	1.完成離校手續。 2.繳交證件:學生證、 <u>委託書(</u> 委託人親填)、受委 託人之身分證件。 3. <u>委託書下載</u> :本校首頁-行政單位-教務處-註冊組 -檔案與表單。

二、畢業資格:修滿各系應修之科目與學分,成績及格且符合各系畢業門檻者,方 得領取學位證書。

三、離校手續辦理事項:

- 1. 繳交近3個月內,2吋半身脫帽照片1張。(交至教務處聯合辦公室)
- 2. 歸還圖書館借閱書籍或向各單位借用之物品。
- 3. 繳清各項欠費。
- 四、學生證遺失一畢業班學生自111年6月21日起不再辦理學生證遺失補發作業。
- 五、參加暑修同學,須於課程結束且任課教師提供成績後3-5個工作天方可領取證書, 暑修第一階段於111年8月10(三)領取學位證書。
- 六、以上相關事宜若有問題,請洽教務處聯合辦公室(02-86625960~1)。
- 註:教務處聯合辦公室(中山樓1樓104室)暑期上班時間如下:
 - 1.111/7/4~111/7/20:星期一~星期三:15:00~20:00
 - 2.111/7/25~111/9/1:星期一~星期四:15:00~20:00
 - 3.111/9/4後:恢復正常上班時間